

证券代码：873130

证券简称：斯达股份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5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文新国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借款 800 万元，期限为一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借款 800 万元的信用贷款，期限为

一年，同时追加法定代表人文新国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拟向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陵区支行借款 500 万元，期限为一年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陵区支行借款 500 万元的信用贷款，期限为一年，同时追加法定代表人文新国、杨瑾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拟注销子公司陕西国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国强-HF（美国）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陕西国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国强-HF（美国）有限责任公司，由于公司经营决策变化，现决定注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6 日